



第一屆 IDO 中國舞大賽

歷年來 IDO 中華台北總會舉辦多達 100 場各類型大型舞蹈比賽，為熱愛舞蹈的每一位舞蹈人士提供公平公正的專業舞台。第一屆 IDO 中國舞蹈大賽以推廣中華傳統舞蹈文化，促進中國舞蹈之發展為宗旨，讓更多喜愛中國舞蹈之人才發揮所長。

主辦單位:IDO 中華台北總會

比賽日期:108 年 5 月 18、19 日

報名:107 年 12 月 17 日~108 年 4 月 1 日截止

<108 年 2 月 3 日前完成所有報名程序，送專業舞蹈袋一只-限額 50 名>

賽程公告：108 年 4 月 22 日大會將以 Email 通知參賽者，並發布於大會網站。

比賽地點:台北市雙園國中 演藝廳 (台北市萬華區興義街 2 號)

壹、獎勵辦法

一、個人組每組前三名頒發獎座、獎狀

第一名：獎座、獎狀

第二名：獎座、獎狀

第三名：獎座、獎狀

第四名以後均設優等，頒發獎狀一只

二、團體組前三名每組(每人)頒發獎座、獎狀

第一名：每組(每人)獎座、團隊榮譽獎狀一只

第二名：每組(每人)獎座、團隊榮譽獎狀一只

第三名：每組(每人)獎座、團隊榮譽獎狀一只

第四名以後均設優等，每人頒發獎狀一只

貳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繳交報名費：請先繳費再報名，於線上報名時填寫匯款人姓名及匯款人帳號後 4 碼，以便核對參賽者資料。

1. 個人組:每人 2500 元

團體組:每人 1800 元(參賽人數為 3 人即 5400 元、4 人 7200，依此類推)

(備註:預購比賽光碟加 20 張比賽照片電子檔套組(限量 100 名)優惠價 1500 元，現場加購恢復原價 2500 元)

2. 繳費方式: 以電匯至下列帳戶

合作金庫 北新分行 代碼:006 帳號: 0081-765-324688 戶名: 李鳳萍

二、填寫報名表 (請先繳費再報名)

步驟 1: 線上報名

步驟 2: 以電子郵件附件夾帶參賽音樂(檔名一律為參賽者姓名; 或參賽團隊隊伍名稱、組別、曲目名稱) 例: (李小英、兒童個人組、曲目名稱), 音樂規格限 mp3 檔。

*完成後請 Email 至:ido.dance.TW@gmail.com

*大會確認報名資料與報名費無誤後, 將以 Email 通知參賽者報名成功。

*團體組只需填寫一份報名表。

三、重要報名事項

1. 報名受理後，不得申請退出或退費，屆時未參加比賽，視為自動棄權。
2. 若參賽者收到 IDO 大會報名確認後，需更改其報名表上之任何參賽資料

大會將按以下方式收取行政費。

*第一階段：任何於大會規定截止日期 108 年 4 月 1 日前辦理更改，大會

將不會收取任何更改費用，但只限一次。

*第二階段：任何於 108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22 日期間辦理更改，大會將每

次收取 800 元之更改費用。

*於 108 年 4 月 22 日後，大會將不受理任何更改。

*注意：所有更改必須於 IDO 大會確定收到更改費用，並得到 IDO 確認後才

會作實及生效。

參、比賽開放售票：

1. 票卷分為 5 月 18 日比賽全天票卷及 5 月 19 日比賽全天票卷兩種。

2. 票價：300、500、700、900（貴賓票）。
3. 當日參賽選手與陪同老師（一名）可至觀眾席觀賽當日比賽。
4. 團體購票 10 張以上享 9 折優惠，15 張以上享 8 折優惠。
5. 匯款購票後，請寄傳匯款證明或匯款帳號後 4 碼至大會信箱，主辦方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購票憑證，於比賽當日出示電子購票憑證領取票卷（請妥善保管憑證，遺失數不補發）。

*大會信箱:ido.dance.TW@gmail.com

肆、優質加價服務：

1. 108 年 4 月 1 日前預購比賽光碟加 20 張比賽照片電子檔套組(限量 100 名) 優惠價 1500 元，可與報名費同時匯款，或單獨匯款。匯款完成後請提供匯款證明或匯款帳號後 4 碼。現場加購則恢復原價 2500 元。

*完成後請 Email 至:ido.dance.TW@gmail.com

2. 108 年 2 月 3 日前完成所有報名程序，。

加碼送專業舞蹈袋一只-限額 50 名



2019 IDO 中國舞大賽-比賽規程

● 參賽項目

1. 舞蹈班古典舞組
2. 舞蹈班民族（民間）舞組
3. 非舞蹈班古典舞組
4. 非舞蹈班民族（民間）舞組

● 組別

1. 個人組
 - a. 國小三到六年級組
 - b. 國中組
 - c. 高中組
 - d. 大專社會組

2. 團體組(3-20 人):

a. 幼兒組 (國小以下)

b. 國小一到三年級組

c. 國小四到六年級組

d. 國中組

e. 高中組

f. 大專社會組

***團體組分組規定:**

舞蹈班人數過半 (含一半) 均歸類為舞蹈班組, 非舞蹈班人數過半 (不含一半) 均歸類為非舞蹈組。例: 10 人報名團體組, 5 人為舞蹈班, 5 人為非舞蹈班, 則報名舞蹈班組, 若是 6 人為非舞蹈班, 4 人為舞蹈班, 則報名非舞蹈班組。

***舞蹈班學生標準:**

1. 依「特殊教育法」所成立之藝術才能資優班(含集中式藝術才能舞蹈資優

班學生及分散式舞蹈資優班學生)。

2. 各級學校藝術相關類科系、所(舞蹈類)。
3. 依「藝術教育法」設立之藝術才能班(舞蹈類)。
4. 依「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」設立之實驗班(舞蹈類)。

●比賽時間

個人組以 6 分鐘內為限(含進退場)

團體組以 8 分鐘內為限(含進退場)

1. 計時標準：

以演出之開始(含場布人員、表演人員進入比賽規範場地內或聲音、影像之出現等)，為計時之開始；以退場及場地復原完成，為計時之結束。場地之復原以大會之認定為準，若不服或未達標準加扣總平均分數 3 分。

2. 各組演出時間逾時即會扣分，每逾時 30 秒鐘，扣總平均分數 1 分，如未滿 30 秒鐘者，以 30 秒鐘計算，依此累計扣分。

●舞蹈類型

一、古典舞：

中華民族歷代之古典型式，且具有其傳統文化內涵與風格的舞蹈；含祭典舞蹈、宮廷舞蹈、禮儀舞蹈、戲曲舞蹈等類。

二、民俗（民間）舞：

中華民族各地區的生活節慶、民風特色的舞蹈，含各民族節令舞蹈、鄉土舞蹈、少數民族舞蹈、原住民舞蹈等類。

●評分辦法

1. 評分標準：評審將依據參賽者藝術表現、技術性、音樂性進行綜合評分。以百分法計分後，採「中間分數平均法」統計，如有同分而必預判取名次時，則以「記點法」計算。團體組則另加入「團體默契」評分項目。
2. 主題表現佔 30%，音樂佔 10%，服飾道具(以配合舞型、適當為宜)佔 10%，舞蹈藝術(包括編舞、創意、舞技)佔 50%。
3. 比賽不公開評審所給予的具體分數。

●比賽場地尺寸(以下尺寸僅供參考，實際尺寸以現場為主)

1. 舞台:寬 13 M x 深 10 M x 高 7 M。
2. 後台道具出入口:寬 1.5 M x 高 2 M。
3. 電梯尺寸:寬 0.9 M x 深 1.4 M x 高 2 M。

●參賽規程

1. 報名資格；國籍不限。
2. 所有 IDO 2019 參賽者之學級以 108 年 5 月 18 日比賽日計算。
3. 參賽者可以學校代表或個人身分參賽。
4. 報名截止日為 108 年 4 月 1 日 24:00 為止。
5. 嚴禁超大型道具，即會破壞舞台之含有水、火、煙霧、尖銳等任何會損壞舞台之道具，違者需負起相應賠償責任。
6. 比賽時需穿著舞台表演之服裝與妝髮。
7. 除 IDO 指定官方攝影師及錄影師外，嚴禁任何人士在比賽期間拍照與錄影。

8. IDO 有權採用任何照片或影像做宣傳用途。
9. 參賽順序由主辦單位統一安排，比賽時唱名 3 次未到，視同棄權，不得異議。
10. 得獎資格不符者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得獎資格，得獎人應退回相關獎勵，其獎位依序遞補。
11. 參賽者預自行取得音樂使用權，若有版權爭議事項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12. 凡參賽作品得同意主辦單位擁有使用權(含重製、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之權力)。
13. 參賽者需提供真實姓名、連絡電話、電子郵件信箱，且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及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並同意提供主辦單位使用。
14. 參賽者請攜帶身份證件以備查驗，若冒名頂替參賽者則以棄權論。
15. 參賽者若有違反入場預知的需求，請事前與本會溝通並獲得允許，否則也視同違反入場預知，違反者將取消參賽資格，一切法律問題交由大會律師處理。
16. 本次活動大會將負責投保公共意外險，參賽者請自行依需要投保，主辦單位不對任何帶傷參賽的選手負責，不對慢性疾病或失竊負責，參賽者應為事故、

疾病和財務自行保險。

17. 比賽當天選手請自行備份比賽音樂 CD 乙份，以便不時之需。

18. 比賽場地為公共場所，私人物品請隨身攜帶，主辦單位恕不負保管之責，比賽會場禁止飲食，手機請關機。

19. 比賽項目全部結束之後，統一公布成績，於舞台上頒發獎項，不另提供成績查詢。

● 其它規定

1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修訂之，並保留修改、變更、取消本活動之權利。

2. 凡規則沒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評審之判決為終決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3. 有關技術性判定問題之申訴，一律不受理，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
★ 相關比賽規定，請參考 IDO 中華台北總會 粉絲專頁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IDOchinesetaipei>